深圳市长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部分股票期权注销完成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没有虚 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 注销基本情况

深圳市长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 2023年 10月 24日 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,分别审议通过 了《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》。

鉴于公司本次股权激励计划 8 名股票期权激励对象已离职,其所持有的已 获授但尚未行权的 61,000 份股票期权不得行权,将依照相关规定进行注销:根 据公司各管理体系层面业绩考核完成情况,7名股票期权激励对象所持有的已 获授但尚未行权的665份股票期权将依照相关规定进行注销。

根据公司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 会审议通过的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2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 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》相关决议内容,公司决定对上述激励对象所持有 的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61,665份股票期权进行注销。

以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4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上的《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及注销部 分股票期权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3-093)。

二、 注销进展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,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 认,公司上述股票期权注销事宜已办理完成。

本次注销部分股票期权事项符合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 划的相关规定,不会影响公司股本,亦不会影响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 期权激励计划的继续实施。 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长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2月26日